

登

安 康 市 财 政 局 文 件

安 康 市 民 政 局

安 康 市 财 政 局

安 康 市 民 政 局

档

安财社〔2019〕9号

**安康市财政局 安康市民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医疗救助
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区财政局、民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陕财办社〔2018〕242 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做好医疗救助工作，经研究，现下达你县（区）2019 年中央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万元。请专款专用，及时下拨。

上述资金列入 2101301 项“城乡医疗救助”和 2296013 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的转移性支出”。

请各县区财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在机构改革和职能划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转未完成时，按原渠道拨付执行。

附件: 2019 年中央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总表不发)



抄送: 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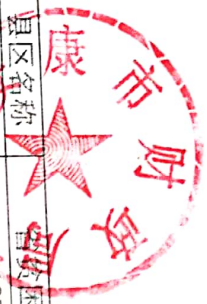
-2-

2019年1月15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19 年中央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贫困人口数	城市低保人数	农村低保人数	农村五保人数	分配医疗救助资金
汉阴县	127847	6718	28955	6279	1036
石泉县	49770	1473	11054	3859	495
平利县	20400	1422	4360	2773	953
镇坪县	38212	3549	8645	4374	163
旬阳县	8322	105	1403	960	1488
白河县	70505	2828	16254	4572	924
高新区	46511	1395	7797	4832	100
恒口示范区	914	68	1758	304	287
合计	4480	629	4051	982	8130
	366961	18187	84277	28935	

分配说明：医疗救助资金 70%按五保+城乡低保人数分配，30%按其它建档立卡贫困户人数分配（其它建档立卡贫困户=省贫困人口-五保人数-农村低保人数）。

